

# 湘绣“潮”变！千年技艺衍生日常好物

湘绣冰箱贴、湘绣耳钉、湘绣项链、湘绣包包……非遗传承人为产品毫厘之差“battle”一个月

湘绣因制作复杂、价格昂贵难以融入大众生活，湘绣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李艳刺绣艺术馆主理人昌妮6年钻研，将神秘绣艺幻化为平价又时尚的日常好物，88元的湘绣冰箱贴、298元的湘绣耳钉、499元的湘绣项链……湘绣从历史深处轻盈走来，妆点日常，也为非遗传承添上一抹灵动的“潮”色。

2月6日，昌妮带领团队探讨新的设计方案，希望能对湘绣的多元理解不断碰撞出新火花。

■文/视频 三湘都市报全媒体记者 田甜  
通讯员 严茗钰

融入生活，千年技艺迎来“潮”变

“一开始湘绣本就是自绣自用的生活用品，随着艺术价值的不断提高，慢慢演变成昂贵的欣赏艺术品。”昌妮团队运营总监王嫣然介绍，因为湘绣作品价格不菲，了解接触湘绣的人反而慢慢变少了。

为了让湘绣走进千家万户，团队在产品类型开发上大胆创新，从传统高端艺术品走向日常用品：木质的香薰盒外，猫咪在树下抬头卖萌，栩栩如生；金属耳环上，鬃毛针绣出的豹纹图案，精致又充满了野性之美……

昌妮告诉记者，湘绣中独特的鬃毛针法，多用于表达动物皮毛的质感，但传统的动物绣品已经无法适应现代人的时尚追求，团队想到用时下比较新潮的豹纹制成包包、挂饰来满足大众的喜爱。

“几百元的湘绣环保袋、饰品还有各种包包，有着中国人独特的新中式美感，千年技艺融入生活日常，很多年轻人都喜欢。”王嫣然告诉记者，2024年“艷湘绣”团队带着鬃毛针绣的绣品到法国参展，受到一致好评。

“我们的价值理念就是艺术生活、生活艺术，让大家更了解千年湘绣的魅力。”生活处处都可以有湘绣，以“80后”“90后”为主力军的湘绣传人不断思考美与传承的新结合，湘绣相框、首饰盒、茶叶盒、双面车载挂件、耳环手镯，越来越多且有使用价值的湘绣作品，融入大众的日常生活中。



昌妮团队创作的湘绣潮品。 受访者 供图

## 传承创新，激活湘绣更强生命力

当2000“岁”的湘绣邂逅新时代的时尚脉搏，一场跨时空的美学对话正在开展。千年的文化传承若只是悬于墙上的艺术品、师徒相传的手艺，便不会被大众所了解。昌妮的母亲，湘绣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中国工艺美术大师李艳始终坚持，要让湘绣走进千家万户。

受到母亲的熏陶，昌妮意识到要设计出真正时尚潮流、实用的湘绣产品，湘绣才能更好地传承下去，“手把手传授刺绣是一种传承，但如果这种刺绣能成为实实在在的生活用品，无论是自用还是送礼，数千年传承的文化与技艺，才有更强的生命力”。

创新也有坚守，在鬃毛针系列手提包制作过程中，昌妮就与厂家battle了一个月，“哪怕只有几毫米的差别，也可能会让第一次接触湘绣的顾客有更好的体验”。

实用又精美的平价商品降低了大众了解湘绣、接触湘绣的门槛，昌妮表示，越来越多人从简单的产品接触湘绣，喜欢上湘绣，慢慢深入对湘绣的理解，并加入传承队伍中来。

希望让湘绣之美与生活、与大众产生更紧密的联系，昌妮表示，希望更多新一代传承人能够让千年非遗焕发新的生命力。

(注:battle为网络流行语，指个人或者团队的一种对抗。)

# 熊孩子扔鞭炮烧毁小车 法院判孩子家长负全责



三湘都市报2月6日讯 车子停在路边突然起火，车主理赔时才发现是被9岁的孩子故意扔了鞭炮引燃，车主起诉到法院。被起诉的家长称，孩子平时表现很好，自己也尽到了监护职责，要求只承担30%的责任。

近日，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了这起事故的判决书，案件经历两审，法院判决孩子家长承担全部责任。

## 熊孩子乱扔鞭炮引燃小车被起诉

2024年1月的一天，张家界人陈先生开着自己的东风日产奇骏小车出门办事，把车停靠在一家电器商铺对面的马路边，当日下午，路人发现车辆起火大声呼叫，陈先生和路人一起用灭火器将火扑灭，但车辆受损严重，已经无法使用。

随后，认为车辆自然受损的陈先生找到保险公司理赔，但被告知是人为原因引发的起火，未能成功理赔。陈先生当即报警，警方调取行车记录仪视频和路面监控视频显示，一个小男孩一边走路，一边玩类似鞭炮的物体，经过陈先生的车辆时，男孩将类似鞭炮的物体丢进车辆前部的防撞梁空隙3分钟后，车辆前部起火。

民警很快找到了视频中的男孩小李，并联系上其父亲李先生。李先生认为，视频中看不清儿子丢了什么东西，不能确定是鞭炮。双方因为赔偿问题不能达成一致，陈先生起诉到法院。

一审法院判决，李先生赔偿陈先生全部损失，车辆维修费、鉴定费共计8.4万余元。对此李先生不服，提出上诉，称陈先生乱停车，应该承担主要责任。李先生认为儿子平时表现比较好，自己也尽到了监护职责，打火机是路上捡的，事发时孩子不到10周岁，不能苛以全责。车主应该承担更多责任，请求法院改判，由自己承担三成责任，车主承担七成责任。

## 法院：监护人安全教育不到位，全责

张家界中院二审认为，根据陈先生提交的两份视频资料，虽然视频的清晰程度不够，但孩子经过案涉车辆时，手中一直有点和丢的动作，结合视频中鞭炮燃放的声音，从高度盖然性足以认定其往案涉车辆前部的防撞梁空隙里丢的是类似鞭炮的物体。

结合4S店认定的车辆排除自燃的可能性，足以形成完整的证据链认定两者之间的因果关系。虽然小李当时仅9岁无法全面且准确地认识到自己行为可能引发的具体后果，但依据一般社会常识与日常生活经验，9岁儿童应对该行为的危险性和可能造成的破坏性具有一定的认知。

尽管家长无需对9岁儿童实施无间隙的监护，但依据法定监护职责，家长至少应对其实施必要的安全教育。小李的行为远超一般9岁儿童所能做出的日常行为，也反映出监护人安全教育的不到位。

陈先生虽然将车辆停靠在道路旁并没有处于合法停车位，但该行为并不构成对车辆安全的直接威胁。因此，陈先生对车辆损害的发生并无过错，无需分担责任。

法院据此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虢灿 通讯员 赵丹



## 女子雾夜驾车冲入水塘 危急时刻他们派来吊车

三湘都市报2月6日讯 2月3日凌晨1时许，株洲攸县一名女子因夜间大雾行车，视线受阻，不慎连人带车冲入水塘，情况危急。攸县公安局丫江桥派出所接到报警后，民警火速赶往现场，成功救援。

民警陈子威回忆说，到达现场后，他们看到落水车辆已沉入水塘中央，离岸边三四米远，仅车顶露出水面，被困女子在车顶上大声呼救。当事人因受到惊吓而浑身颤抖、体力不支，随时有从车顶跌落水中的危险。

“别慌，我们来救你了！”民警一边安抚女子情绪，让她保持冷静，一边迅速联系交警部门请求支援，并调用附近一辆吊车前来协助救援。

在公安民警、交警以及吊车司机的共同努力下，女子最终被成功营救上岸。经检查，女子身体并无大碍，



救援现场。通讯员 供图

随后，吊车将落水车辆拉回了岸上。

“太感谢你们了！多亏你们救援及时，谢谢！”获救女子对现场人员的及时救援表示衷心感谢。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杨洁规 通讯员 包寅